

# 第一章 语境与语义

## 第一节 语境学的历史与现状

语言是人类社会所特有的一种信息系统，它的传递与接受总是在现实环境中发生的，并受到现实环境的影响和支配，这种现实环境是人们进行社会交际的基础，社会中凡是使用语言的人每次都是在特定的环境，即在特定的场合、就特定的范围、为特定的目的、同特定的对象进行交际的。具体地说，它就是说话或写作的社会环境、自然环境、作品中的上下文、说话的前后语等等。我们称之为语言环境，简称为语境。

关于语境在语言运用中的重要性，伦敦学派首先作了明确的阐述。伦敦学派认为，人类的语言活动由三个层次构成，即实体（substance，指声音和文字符号）、形式（form，指将文字和声音组成有意义语句的内在结构）和环

境 ( situation , 指语言活动本身以外的各种因素 ) 。这就是说 , 语言的意义不仅来自词汇和语法本身 , 而且还依赖于一定的语言环境。语言往往由于使用环境的不同而获得 “ 语境意义 ” 。语境对语言形式有一种解释作用 即一个规定的语境能使语言形式与某个特定的意义联系起来 , 这就是语境的解释功能。深入研究语境的解释功能 , 从而发现其内在的规律性 是语言学家多年来一直关注的重要课题之一。

波兰籍人类语言学家布朗尼斯劳 · 马里诺斯基 ( Bronislaw Malinowski , 1884—1942 ) 认为 : 语言是行为的方式 , 不是思想信号 , 话语和环境互相紧密地结合在一起 , 语言环境对于理解语言来说是必不可少的。他创立了 “ 言语环境中完整的话语才是真正的语言事实 ” 这一学说。

马里诺斯基的观点被英国语言学家约翰 · 弗斯 ( John. Rupert. Firth , 1890—1960 ) 继承并发展。1950 年 , 弗斯在他撰写的《社会中的个性和语言》 ( “ Personality and Language in Society ” . From “ Papers in Linguistics ” . 1934 - 1951 , London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64 ) 一文中对语境作了较为详尽的阐述 , 提出了在言语环境中研究话语的理论和方法。他认为言语同人类的社会交际活动是紧紧地交织在一起的 , 语言学研究的任务在于把语言中各个有意义的方面同非语言因素联系起来。他把上下文 ( context ) 的含义加以引申 , 认为它包含的不仅仅是一句话的上句或下句、一段话的上段或下段 , 它还包括与语言相关联的社会联系。弗斯把前者看作是由语言因素构成的 “ 上下文 ” , 把后者看作是社会环境构成的 “ 情景上下文 ” 。弗斯所提出

的“情景上下文”包括下面三个方面的内容：

1. 言语交际参与者：人物、个性及其有关特征。
  - a. 参与者的言语行为
  - b. 参与者的非言语行为
2. 有关事物及非语言性、非人格性的事件 即有关客体。
3. 言语行为的效果。

简言之，弗斯的情景上下文即是指事件、参与者及其相互关系。

从本世纪 60 年代开始，语言学界对语境的研究有了较为深入的发展。

最初，弗斯只提供了一个具有代表性的例句：

‘Ahng gunna gi’ Wun fer Ber’.  
( I’m going to get one for Bert. )

之后，弗斯又指出：“情景上下文”实际上还应该包括诸如经济、宗教以及其他社会结构、话语类别、话语功能等等方面的因素。

英国功能学派语言学家迈克尔·韩礼德（ Michael Alexander Kirkwood Halliday, 1925— ）是继弗斯之后又一个在语境研究上做出贡献的人物，他于 1964 年首先提出语域（register）的概念，认为语体就是由于使用语言的环境、场合、对象各不相同而产生的各种语域变体。他将语域分为话语的范围、话语的方式和话语的风格三个方面。“话语的

范围”是指正在发生的事，即言语活动所牵涉的范围，包括政治、科技、文艺、日常生活等等；“话语的方式”是指言语活动的媒介，包括口头方式、书面方式和口头书面相交叉的方式，如口中念的书面语和印刷品中的口头语等等。

“话语的风格”则是指语言交际者的地位、身份、文化修养以及相互关系等等。这三个方面综合起来实际上就相当于语言环境。语域观察在不同的交际环境里使用语言的规律，语言的使用受交际情景的制约。使用正确的语言并不仅仅意味着根据语法规则遣词造句，它还意味着根据环境的需要来选择适当的语体。

1965年，美国社会语言学奠基人乔舒亚·费什曼（Joshua A. fishman, 1926— ）提出语义场（domain）这一概念。他着眼于语言变体产生的社会因素，认为语义场是受共同行为制约的社会情境，包括地点、身份和主题。这三个方面也相当于使用语言的环境。费什曼认为交际时所采取的言语行为与语义场总是相适应的。也就是说，人们所使用的语言总是适合一定的言语环境的。他用一句极为通俗的话阐述了他的理论概念：谁何时何地为谁说了什么。费什曼和哈利迪对语境研究的角度不同，采用的术语也不同，但是，殊途同归，他们都肯定了语言环境对于语言使用的影响和作用。

1968年，美国教育学家、人类学家、社会语言学家戴尔·海姆斯（Dell Hathaway Hymes, 1927— ）进一步发展了语境学说，并把它提到相当重要的地位。他在《社会语言学基础》（“Foundations in Sociolinguistics: an Ethno-

graphic Approach”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74) 一书中明确指出：人们进行社会交际时，既要有生成正确话语的能力，又要有在一定时间、地点、场合说出相应恰当话语的能力，即“交际能力”。这种交际能力是由于人和社会环境相互作用而形成的。其内容包括正确性、可接受性、适合性、常见性等等。这就是说，人们说话既要符合语言本身的规则，又要适应言语环境。他甚至断言，言语是重要的，功能比结构更重要，而言语环境比说话更重要。当然还需要考虑这些范畴之间的联系。他认为懂得使用语言的社会环境是人们掌握语言程度的重要标志。

近年来，语境几乎成了当前语言学界研究的中心课题，无论是功能语言学还是社会语言学，无论是心理语言学还是传统语用学，都把语境视为语言研究的一个重要对象。

## 语境构成要素的分类

在漫长的语言研究历史过程中，语言学者曾对构成语境的要素作过多种分类。有人把语境构成要素分为语言环境 (linguistic context)、副语言环境 (para-linguistic context)、社会文化环境 (social cultural context) 和语体风格环境 (stylistic context)。约翰·莱恩斯 (John Lyons) 在《语义学》(“Seman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 vol 1977) 一书中将语境解释为：从具体的情景中抽象出来的、对语言活动者产生影响的一些因素，这些因素系统地决定了话语的形式、话语的合适性以及话语的意义。而这些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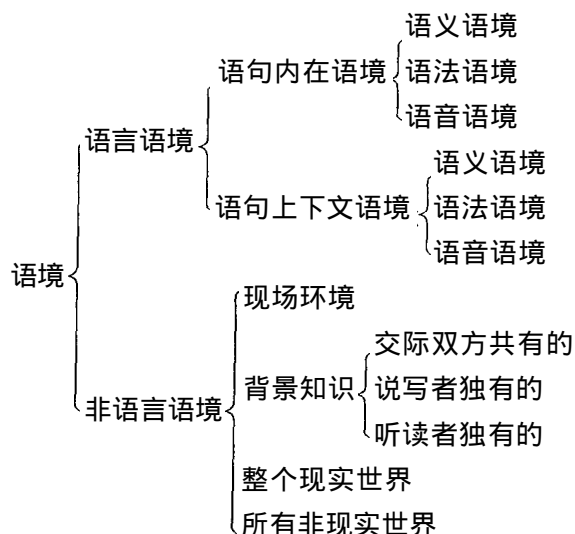
素必须是语言活动参与者所共知的，否则语言活动就无法顺利地进行下去。除此而外，莱恩斯归纳了构成语境的六个方面：

1. 每个参与者必须知道自己在整个语言活动中所起的作用和所处的地位。
2. 每个参与者必须知道语言活动发生的时间和空间。
3. 每个参与者必须能够分辨语言活动情景的正式程度。
4. 每个参与者必须知道对于这一交际的情景来说，什么是合适的交际媒介。
5. 每个参与者必须知道如何使自己的话语适合语言活动的话题，以及话题对选定方言及（在多语社团中）选定语言的重要性。
6. 每个参与者必须知道如何使自己的话语适合情景所归属的语域。

此后，研究者们偏重同级分类，从语用学的角度出发，扩展了莱恩斯的分类。他们提出可以把体现出语境的交际双方所共有的知识分成语言的和非语言的两大类。语言知识首先包含交际双方对所使用的语言所具备的知识，包括所用语言的句法规则、语汇、音系规则等等，这是最基本的。此外，很重要的一类语言知识是对语言的上下文的了解。交际不是静止的，它始终处于动态的、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在交际活动中，不断出现新的话语，不断产生话语的前言和后语，前前后后存在语言上的联系。非语言的知识可分成两大类，一类是与特定的交际情景有关的知识，

包含语言活动发生的时间、地点、交际活动的话题、交际场合的正式程度、参与者的相互关系、相对的社会地位以及每位参与者在交际中所处的地位。有时也被称为“小语境”。另一类非语言的知识是特定的交际情景之外的一般背景知识，包括属于某一特定文化的特定的社会规范和习俗，与特定的文化相关的特定的会话规则和方式；同时还包括有关客观世界的一般知识，即常识，以及参与者对于对方的知识水平和思想能力的了解程度。

也有学者尝试等级分类和同级分类相结合的办法，将语境分为：



对于组成语境的各种因素，海姆斯曾作过比较全面而形象的概括。他将语境归纳为 SPEAKING 一词：

|                     |           |
|---------------------|-----------|
| S→Setting and Scene | 背景和场景     |
| P→Participants      | 参加者       |
| E→Ends              | 目的或结果     |
| A→Act Sequence      | 信息的形式与内容  |
| K→Key               | 传递信息的方式   |
| I→Instrumentalities | 使用的语言、方言等 |
| N→Norms             | 应遵守的规范    |
| G→Genres            | 体裁或风格     |

还有学者提出将语境分为内隐性和外显性两类。所谓内隐性语境是指那些对语言活动具有间接制约作用的隐含因素。它可以再分为两种：社会因素和个人因素，包括社会文化、民族心理、宗教信仰、风俗习惯，说写者和听读者的身份、地位、性别、年龄、文化修养、生活经历等等。外显性语境指交际过程中对话语有影响的、易于被直接把握的具体因素。换句话说，它对人们语言交际的限制是直接的，作用是明显的，它包括时间、地点、目的、对象以及具体的上下文等等。学者们进一步指出，内隐性因素是历史形成的，具有较大的稳固性，所以对任何情况下进行的交际都有制约作用，只不过是潜在的、深层的。而外显性的因素则是临时形成的，是易变的、不稳定的，它直接关系并涉及到交际的产生与进行，没有它，交际便不可能存在。因此，它的作用是直接的、显著的。

## 语境的问题

德国语言学家品克尔 ( M. Pinkal, “Kontextabhängigkeit”, Königstein, 1985 ) 指出, 除指示并列连词 ( deictic coordinates )、言语上下文以及伴随动作表情外, 下面所有的因素 ( determinants ) 对语义都会产生影响: 所有的交流方式、参与者个人的经历、自然环境、社会介入、文化和历史背景, 以及无论时间、无论空间的所有事件和年代。大体可以说, 语境就是与话语行为 ( utterance act ) 相关的整个世界。

这样的论述至少带来四个方面的问题:

1. some notion of relevance ( Sperber and Wilson, 1986 ) with reference to context has to be operationalized;
2. the context has to be structured;
3. change of context in the course of an utterance ( Pinkal, 1985: 36 ) must be handled by the descriptive format;
4. in addition to the speaker's perspective, the perspective of the listener has to be taken into account ( Pinkal, 1985: 37 ).

换句话说, 令人满意的语境理论模式必须能够回答下面的问题:

1. How do discourse participants decide which elements of physical or verbal surroundings or of episodic or semantic knowledge systems are relevant for the planning or interpretation of an utterance; that is, what has become 'context'?
2. How do participants organize the relevant contextual units, and how do they convey this organization in interaction?
3. How are contextual relationships dynamically tied into the process of the participants' mutually oriented way of producing and comprehending utterances?
4. In what way are the contextual structures interactively achieved and mutually displayed by all the participants in a piece of discourse?

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任何语境理论能够清楚、明白地回答以上的问题，就犹如至今还没有人能够确切地回答什么是“意义”概念。

有必要指出，不少学者反对语境这一研究课题。尽管他们能够找出许多理由反对把研究范围扩大到句子以外，但真正的原因却是弗兰克·帕尔默（Frank Robert Palmer, 1922—）在《语义学》（“Seman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nd ed. 1981, c1976）一书中所指出的：“考虑语言环境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有许多困难。”他们的主要理由是：首先，不考虑语言环境也能知道句子

的意义，句子的意义应该是自足的。其次，考虑外部世界就非得把人类百科知识考虑进去不可，这样一来，研究范围就将无限扩大，使语言学变成一种无所不包的知识堆积，从而令语言学家面对越来越多的解释不了的问题。伦纳德·布隆菲尔德（Leonard Bloomfield, 1887—1949）就执此观点。

### 重新解释语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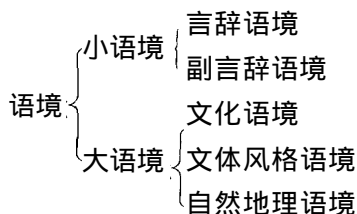
但是，大量的语言实践表明：作为线性排列系统的语言，句子只是整个系统上的一个环节，句子本身的理解只是语言行为的第一步，一个句子给予人的全部信息是由句子本身和潜在的信息共同提供的。它的潜在信息有两个来源：第一是句子所处的线性系统，即上下文；第二是句子传递信息的基础，即交际双方已知的信息。我们不能因为自己所要面临的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就放弃研究语境这一既富有挑战性又具备应用价值的学科。

通过对语言实践的大量考证，通过对语境理论的充分研究，我们以语境的稳定性为依据将语境分为两类：一类是小语境，即对语言行为有直接、显著影响的言辞与非言辞语境；另一类是大语境，即对语言行为有间接、潜在制约作用的社会文化、文体风格与自然地理语境。

语境的范畴由于各派语言学者的研究而显得无比开阔。它几乎成了包罗人类生活各个领域的大杂烩。而我个人认为，作为研究现代社会人们彼此交际的语言问题的支点学科，它的确应该是具有与众不同的研究实用价值。语境本

身固然纷繁，难以界定，但是，在它的纷繁之中，我们仍然可以进行抽象、概括、归纳，从而规定我们的研究视角。根据语境的基本特性和基本规律，我们首先考虑对语言活动有重要影响的部分：言辞、文化、地域等等。再从语境与语义相互关系的角度进行观照，我认为，当代的语境应该展现为两大类：一类是小语境，即对语言行为有直接、显著影响的语境；另一类是大语境，即对语言行为有间接、潜在制约作用的语境。按照这一思路，以语境与语义的疏密关系为依据，视语境本身是否表现为言辞，我们把小语境划分为言辞语境和副言辞语境。言辞语境指的是交际过程中某个语言表达式表达某种特定意义时所依赖的各种表现为言辞的上下文，它既包括书面语的前后文，也包括口头语中的前言后语。副言辞语境指的是交际过程中某个语言表达形式表达某种特定意义时所依赖的各种主观的和客观的环境因素，它包括场合、时间、地点、方式、话题、话语前提等等。我们又根据大语境属性的不同层面与归属，将其划分为社会文化语境、文体风格语境和自然地理语境。社会文化语境指的是交际过程中语言表达式表达某种特定意义时所依赖的社会因素和个人因素，前者包括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独有的风俗习惯、民族心理、宗教信仰等等；后者包括交际者个人的身份、地位、年龄、性别、生活经历、文化修养等等。文体风格语境是指交际者个人有规律的、大量重现的语言特点，它对交际中的某个语言表达式所表达的某种特定意义有间接的制约作用。自然地理语境则是指交际中某个语言表达式在表达某种特定意义时所处的地

理空间，它包括地域因素和城乡因素等等。现在便可以用下图表示我们对语境的分类：



凭借这一图示，我们可以站在一定的高度鸟瞰语境及语境对语义影响的多维层面。不过，有必要指出，这样的分类并不是要否定语境自身的相融性，只是为了更加透彻地研究语境。

## 第二节 语义学的形成和发展

语义学是研究语言意义的科学。它所研究的课题历史悠久。在中国，可以追溯到先秦诸子，无论是儒家、墨家还是道家、法家，都对“名”与“实”的语义关系发表过真知灼见。在西方，语义学最早可以追溯到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Plato，公元前 427—前 347）的作品《克拉底洛篇》。这是一部关于语言起源和语义本质的辩论集——首先是苏格拉底（Socrates，公元前 469—前 399）和赫尔摩根之间的辩论，然后是苏格拉底和克拉底洛之间的辩论。此后，亚里士多德（Aristotle，公元前 384—前 322）在他的论

文《论解释》中又对语言起源及语义的本质进行了权威性的阐述，他认识到：事物名称来源的真正原因是其特征或形状，而它与真实世界的联系却是第二位的、间接的因素——“名称的存在靠的是成为一个符号，而不是自然力”。在现代语义学者看来，这类观点因为过于偏激而丧失了说服力，但在当时却激起了人们对语义研究的浓厚兴趣。它所提供的语言研究方法旨在以系统和客观的方式，参之以尽可能多的语言与说话方式来研究意义的内涵，研究范畴颇为宽泛。而语义学在 20 世纪的全面兴起则肇端于伯特伦德·罗素( 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 )与怀特黑德 A. N. Whitehead 合著的《数学原理》(“Principle Mathematics”, 3 卷, 1910—1913)，它为语义学的语言分析提供了科学的逻辑工具。语义学这一术语也正是由此得以逐渐广泛地使用。到本世纪 30 年代已有许多不同领域、不同学派的著作家们从各自的研究角度出发，提出了各种语义学理论，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派系研究有四个：语言语义学、逻辑语义学、哲学语义学和普通语义学。

## 语言语义学( Linguistic Semantics)

这一学派的研究者们首先向自己提出这样一个问题：什么是意义？

关于这个问题有两种解释。联想主义( associationism)认为：意义是一个语言的表象( representation )和一个语言外的表象之间的联想，意义的本质是表象与词语声音之

间的联想。这一学术派别的代表人物是波兰的斯坦尼斯瓦夫·梭伯尔。他在《普通语言学概论》（1924）一书中指出：“一个词语的意义是通过这个词语的声音意象（image）和某个事物或属性的意象之间的联想而建立的。”而联想主义的反对派则认为：一个词语首先指示某个实在的事实或现象，意义就是通过与事物客观存在的联系而表露出来的词语内容。一个词语的恰当意义是由它与客观存在之间历史的联系所形成的。在我看来，无论双方有怎样的分歧，他们的研究目的却是一致的，即要发现“意义”本身作为一种概念究竟是什么。两种研究无疑都加深了我们对这一问题本质的理解。

这一学派关注的另一个问题则是意义的变化及其变化的原因。他们将意义的变化归结为三种基本类型：意义的收缩（contraction）、意义的扩展（expansion）和意义的转移（shifting）。

#### \* 意义的收缩

意义的收缩指意义从原先表达外延较宽广的概念缩小到表达外延较狭窄的概念，即从泛指转为特指。

在莎士比亚的作品《李尔王》（“King Lear”）中有这么一个表达：

mice and rats and such small deer,

此处的 deer 意为“动物”。但在英语的发展过程中，由于借用了法语词 beast, deer 的意义逐渐缩小，最后从一般的意义转化为特殊的意义，现在，它仅用来特指“鹿”。

#### \* 意义的扩展

与意义的收缩相反，它指意义从原先表达外延较狭窄的概念扩大到表达外延较宽广的概念，也就是从个别意义扩展到一般意义。如：

(1) Gunnar's case was brought before the September meeting of the thing with old Njal sitting in the judgment seat. . .

句中的 thing 在古英语中专指“政治会议”或“审判大会”(a political or judicial assembly)，由此，又泛指提交审判大会审理的任何一宗案件或一桩事件。随着时间的推移，它的意义得到了空前的扩展，成了任意指代一切事情的“万用词”(a word of all work)。

#### \* 意义的转移

意义的转移是指意义丧失或部分地丧失原本表达的概念而转向表达与之相对应的概念，如从包含概念转为被包含概念、从原因概念转为结果概念，等等。例如：

(2) He is writing an essay exploring Hamlet's character.

例句中的 character 意为“品质”、“性格”，而它最初却被用来指雇主给即将离职的雇员开具的品德证书。

语言的意义随着时间的推移而不断发生变化，导致意义变化的原因如果不在于语言本身那就在于语言之外的因素，如心理的或社会的因素。因此，语言语义学研究者们对这两个方面进行了深入的探讨。语言语义学的始祖、法国学者米歇尔·布勒阿尔（Micheal Bréal, ）于 1897 年 7 月出版《语义学探索》（“Essai de Semantique”），这部著作于 1900 年由英国学者波斯特盖特（J. P. Postgate）译成英文，书名为《语义学：意义科学的研究》（“Semantics: Studies in the Science of Meaning”）。布勒阿尔重点论述词义的历史发展。全书共分三编，第一编论述词义变化的规律，介绍变异、扩散、类推等概念；第二编论述词义的确定，介绍释义、比喻、多义、命名等方法论；第三编论述词类、词序、组合规则等等，涉及语法意义。这是语言语义学的第一部专著。布勒阿尔明确地将语言意义的变化和广义的社会生活变化联系起来。他指出：“在现代社会中，词语意义的变化比在古代或刚刚过去的时代都要快得多。这是由于社会各阶级的混杂、利益及观念的冲突、政党之间派别的斗争以及愿望和趣味的多样性……而引起的。”这一观点得到梅耶的继承，在《词语是怎样改变意义的》这本书中，梅耶强调了下面三个因素：语言自身规律、被指对象的发展和阶级（集团）的因素。他得出这样一个结论：意义的变化必须放在社会诸多组成因素的变异中进行研究。

以研究语言内部结构规律而著称的布拉霍夫斯基（L.